重庆市水利局

关于万州区万一中至驸马片区库岸及消落区

综合整治工程（北滨大道延伸段道路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市万州三峡平湖有限公司：

你司提交的万州区万一中至驸马片区库岸及消落区综合整治工程（北滨大道延伸段道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项目代码：2017-500101-48-01-006973）和《万州区万一中至驸马片区库岸及消落区综合整治工程（北滨大道延伸段道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收悉。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一）方案编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部委规章、规范性文件、标准规范、技术文件及采用的资料基本正确。

（二）同意方案设计水平年为2026年。

（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界定，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50.87hm2。

（四）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等级执行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五）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97%，土壤流失控制比1.0，渣土防护率94%，表土保护率92%，林草植被恢复率97%，林草覆盖率27%。

（六）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体系。

（七）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八）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二、水土保持方案投资

水土保持方案工程静态总投资5613.57万元，其中：主体已列5171.73万元，方案新增441.84万元（其中：工程措施95.05万元，植物措施0.92万元，监测措施47.55万元，施工临时措施154.11万元，独立费用64.20万元，基本预备费17.86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62.150万元）。

三、工作要求

（一）建设单位应加强组织管理，根据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完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并落实管护责任，确保其正常运行，发挥水土保持功能。

（二）依法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控。在工程建设期间应将水土保持监测季报按规定在网站公开，同时在业主项目部和施工项目部公开，并按规定向我局、所在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按时报送监测季报和总结报告。

（三）按照水土保持监理标准和规范开展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四）及时向主管税务部门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五）工程完工后、项目投产使用前应及时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在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过3个月内，向我局报备验收材料（包括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等）。

附件：1．万州区万一中至驸马片区库岸及消落区综合整治工程（北滨大道延伸段道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2．万州区万一中至驸马片区库岸及消落区综合整治工程（北滨大道延伸段道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重庆市水利局

2024年3月11日

（此件主动公开发布）

（联系人：张春才；联系电话：023—88707091）

附件1

万州区万一中至驸马片区库岸及消落区综合整工程

（北滨大道延伸段道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万州区万一中至驸马片区库岸及消落区综合整治工程(北滨大道延伸段道路工程）  | 流域管理机构 | 长江水利委员会 |
| 涉及市 | 重庆市 | 涉及地市或个数 | / | 涉及县或个数 | 万州区 |
| 项目规模 | 本工程主要建设北滨大道延伸段道路工程，道路桩号K0+500～K5+722，全长5222m，属城市主干路。 | 总投资（万元） | 228345.06 | 土建投资（万元） | 198134.68 |
| 动工时间 | 2021年4月 | 完工时间 | 2025年12月 | 设计水平年 | 2026年 |
| 工程占地（hm2） | 50.87 | 永久占地（hm2） | 25.75 | 临时占地（hm2） | 25.12 |
| 土石方量（万m3） | 挖方 | 填方 | 借方 | 余（弃）方 |
| 230.41 | 27.23 | 0 | 203.18 |
| 重点防治区名称 | 三峡库区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重庆市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
| 地貌类型 | 构造～剥蚀丘陵斜坡地貌 | 水土保持区划 | 西南紫色土区 |
| 土壤侵蚀类型 | 水力侵蚀 | 土壤侵蚀强度 | 轻度 |
|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hm2） | 50.87 | 容许土壤流失量[t/(km2·a)] | 500 |
| 水土流失预测总量（t） | 11882 | 新增水土流失量（t） | 10370 |
|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 | 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
| 防治指标 | 水土流失治理度(%) | 97 | 土壤流失控制比 | 1.0 |
| 渣土防护率(%) | 94 | 表土保护率（%） | 92 |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7 | 林草覆盖率（%） | 27 |
| 防治措施及工程量 | 分区 | 工程措施 | 植物措施 | 临时措施 |
| 道路工程防治区 | 主体设计：雨水管网8250m，人行道透水砖22620m2，急流槽312.42m，A型盖板边沟2210m，B型盖板边沟1560m，坡顶截水沟3600m，马道截水沟7724m。方案新增：表土剥离2.47万m3，表土回填2.47万m3，块石截水沟432m。 | 主体设计：中央隔离带绿化4986m2，人行道绿化带9949m2，植草坪护坡137492m2，拱形骨架植草护坡48454.8m2，锚杆框架植草袋护坡98277.2m2 | 方案新增：防雨布覆盖80000m2，填土编织袋拦挡2511m，临时排水沟1595m，临时沉沙池5座 |
| 桥梁工程防治区 | 主体设计：人行道横向排水管937m、不锈钢排水沟115.89m、竖向排水管7.73m、泄水管314.4m、集水管1080m、横向泄水管55m。 | 方案新增：撒播草籽：1.47hm2 | 方案新增：防雨布覆盖2000m2 |
| 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 | 主体设计：排水暗沟265m，景观湖3884m2。方案新增：土地整治0.64hm2 | 主体设计：实土绿化1482m2方案新增：撒播草籽0.64hm2 | 方案新增：防雨布覆盖3000m2 |
| 施工道路防治区 | 主体设计：砖砌排水沟730m。方案新增：土地整治0.24hm2 | 方案新增：撒播草籽0.24hm2 |  |
| 投资（万元） | 1456.54（方案新增：95.05） | 3811.16（方案新增：0.92） | 154.11（方案新增：154.11） |
| 水土保持总投资（万元） | 5613.57（方案新增441.84） | 独立费用（万元) | 64.2 |
| 监理费（万元） | 0.00 | 监测费（万元） | 47.55 | 补偿费（万元） | 62.150 |
| 方案编制单位 | 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91500112790700158E） | 代建单位 | 重庆市万州三峡平湖有限公司（91500101563471738U） |
| 法定代表人 | 陈玉林 | 法定代表人 | 杨大树 |
| 地址 | 渝北区龙溪街道红锦大道518号 | 地址 | 重庆市万州区沙龙路三段488号 |
| 邮编 | 400020 | 邮编 | 404199 |
| 联系人及电话 | 刘李紫渊/13\*\*\*88 | 联系人及电话 | 郭鹏/ 13\*\*\*31 |
| 传真 | 68\*\*\*36 | 传真 | / |
| 电子信箱 | 10\*\*\*16@qq.com | 电子信箱 | / |

附件2

万州区万一中至驸马片区库岸及消落区

综合整治工程（北滨大道延伸段道路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2024年1月18日，重庆市水利局组织召开了《万州区万一中至驸马片区库岸及消落区综合整治工程（北滨大道延伸段道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水保方案》）专家评审会。万州区水利局、重庆市万州三峡平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法人）、重庆信博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报告编制单位）的代表参加了会议。会议成立了专家组，专家组成员会前详细审阅了《水保方案》，与会人员会上认真听取了项目法人和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进行了深入讨论。根据“办水保〔2023〕177号”和“渝水〔2018〕267号”，专家组对《水保方案》进行了质量评分，质量评定等级合格。报告编制单位会后对《水保方案》进行了修改完善，项目法人于2024年3月1日提交了《水保方案》（报批稿）。经专家组复核，形成专家评审意见如下：

一、综合说明

（一）方案编制依据的法律法规、部委规章、规范性文件、规范标准和技术文件及采用的资料基本正确。

（二）同意方案设计水平年为2026年。

（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界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50.87hm2。

（四）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等级执行西南紫色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五）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97%，土壤流失控制比1.0，渣土防护率94%，表土保护率92%，林草植被恢复率97%，林草覆盖率27%。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概况阐述较为清楚

万州区万一中至驸马片区库岸及消落区综合整治工程位于重庆市万州区钟鼓楼街道驸马村，为新建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库岸及消落区整治工程、滑坡治理工程和北滨大道延伸段道路工程三部分，本项目仅包括北滨大道延伸段道路工程。

道路工程全长5222m，属城市主干路，道路标准宽度为33m，布置双向六车道，道路标准断面为4.5m（人行道，含1.5m绿化带）+11.25m（车行道）+1.5m（中分带）+11.25m（车行道）+4.5m（人行道，含1.5m绿化带），设计车速为60km/h。全线布设交叉口4处，均为T字路口。全线布设跨支（冲）沟桥梁4座，桥梁总长1452m。

本工程总占地50.87hm2，其中：永久占地25.75hm2，临时占地25.12hm2。开挖土石方230.41万m3，回填土石方量27.23万m3，余方203.18万m3，其中96.87万m3余方运至万州区台观环境治理及附属工程回填利用，剩余的106.31万m3余方运至万州区银霄溪库岸安全防护工程回填利用。

本项目已于2021年4月开工，拟于2025年12月完工，工期57个月。目前施工生产生活设施、施工道路已建成；K0+500~K4+180土石方工程基本完成；双溪铺大桥已完成桥面铺装；恒太河大桥、驸马油库大桥穿古洞大桥桥墩以及桥梁主体已建成，正在进行桥梁主梁建设。本项目总投资为22.83亿元，其中土建投资为19.81亿元。资金来源为三峡后续工作专项资金和业主自筹。本工程拆迁安置采取货币安置，具体由重庆市渝东新区管理委员会负责实施。

（二）项目区地形地貌、地质、土壤、植被、气象、水文等基本情况阐述较为清楚。

三、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一）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二）基本同意对项目建设方案与布局、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及施工工艺的水土保持评价。

（三）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设计中水土保持措施界定。

四、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一）基本同意对项目水土流失现状及影响分析。

（二）基本同意项目建设扰动地表面积50.87hm2，损毁植被面积12.52hm2。

（三）基本同意土壤流失量预测方法及结果，工程建设可能造成的土壤流失总量为11882t，新增土壤流失量为10370t。

（四）基本同意水土流失的危害分析和指导性意见。

五、水土保持措施

（一）基本同意项目划分为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施工生产生活区、施工道路4个水土流失防治区。

（二）由主体工程设计中具有水保功能的措施和本方案新增的水土保持措施所组成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基本合理。

（三）基本同意各防治区防治措施布局和新增水土保持措施典型设计

1.道路工程防治区

已在K2+677.032~K3+615左侧布设的坡顶截水沟和急流槽。及时采用防雨布对已形成的裸露土质边坡进行临时覆盖；沿道路已成填方边坡坡脚布设临时排水沟，在排水沟出口处布设临时沉沙池后与已建排水箱涵相连；沿道路工程临江侧设置填土编织袋临时拦挡。未扰动地段后期施工前先剥离区内表土，集中堆放在K2+700~K3+480路基右侧；采用防雨布对临时堆土、裸露边坡进行覆盖；在挖方边坡坡顶、分级马道设置截水沟，并通过急流槽排入排水箱涵；沿道路工程临江侧设置填土编织袋临时拦挡，在临时拦挡外侧布设临时排水沟及沉沙池。后续施工过程中，对道路土质挖方边坡采用拱形骨架植草护坡；对道路岩质边坡或者岩土混合边坡采用锚杆框格植草袋护坡；在人行道外侧设置排水盖板沟；人行道下敷设雨水管网，路面铺设生态透水砖。施工后期，对可绿化区域进行覆土绿化。

2.桥梁工程防治区

桥梁工程桥面排水设施已完成。后续及时采用防雨布对桥下消落区堆放的临时堆料进行覆盖；对桥下可绿化区域采用撒播草籽临时绿化。桥梁施工完成后，建设单位应及时按照消落带整治方案进行消落带治理。

3.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

该区已设置了排水暗沟、景观湖、景观绿化等措施。后续及时采用防雨布对场内临时堆料进行覆盖。场地使用结束后，拆除材料加工区，并进行土地整治和撒播草籽绿化。

4.施工道路防治区

施工道路两侧已设置排水沟。施工道路使用完毕后进行拆除，经土地整治后进行撒播草籽绿化。

（四）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时间安排。

六、水土保持监测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方案。

七、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一）投资估算编制依据正确，费用及定额选择基本合理，编制深度基本满足规范要求。

（二）经审核，水土保持方案工程静态总投资5613.57万元，其中：主体已列5171.73万元，方案新增441.84万元（其中：工程措施95.05万元，植物措施0.92万元，监测措施47.55万元，施工临时措施154.11万元，独立费用64.20万元，基本预备费17.86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62.150万元）。

（三）效益分析方法正确，分析结果基本合理。

八、水土保持管理

基本同意方案中提出的组织管理、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监理、水土保持施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等水土保持管理要求。

附件：万州区万一中至驸马片区库岸及消落区综合整治工程（北滨大道延伸段道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投资估算审核表



 专家组组长：

2024年3月4日

附件

万州区万一中至驸马片区库岸及消落区综合整治工程（北滨

大道延伸段道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投资估算审核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程或费用名称 | 设计投资 | 审核投资 | 核增、减 （+、-） |
| 方案新增 | 主体已列 | 小计 | 方案新增 | 主体已列 | 小计 |
|  |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 **95.05** | **1361.49** | **1456.54** | **95.05** | **1361.49** | **1456.54** | **0.0** |
| 1 | 道路工程防治区 | 94.95 | 1115.11 | 1210.06 | 94.95 | 1115.11 | 1210.06 | 0.0 |
| 2 | 桥梁工程防治区 |  | 72.52 | 72.52 | 0 | 72.52 | 72.52 | 0.0 |
| 3 | 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 | 0.07 | 167.36 | 167.43 | 0.07 | 167.36 | 167.43 | 0.0 |
| 4 | 施工道路防治区 | 0.03 | 6.5 | 6.53 | 0.03 | 6.5 | 6.53 | 0.0 |
|  |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 **0.92** | **3810.24** | **3811.16** | **0.92** | **3810.24** | **3811.16** | **0.0** |
| 1 | 道路工程防治区 |  | 3755.85 | 3755.85 | 0 | 3755.85 | 3755.85 | 0.0 |
| 2 | 桥梁工程防治区 | 0.58 |  | 0.58 | 0.58 | 0 | 0.58 | 0.0 |
| 3 | 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 | 0.25 | 54.39 | 54.64 | 0.25 | 54.39 | 54.64 | 0.0 |
| 4 | 施工道路防治区 | 0.09 |  | 0.09 | 0.09 | 0 | 0.09 | 0.0 |
|  | **第三部分：监测措施** | **47.55** |  | **47.55** | **47.55** | **0** | **47.55** | **0.0** |
|  | **第四部分：施工临时措施** | **154.11** |  | **154.11** | **154.11** | **0** | **154.11** | **0.0** |
| 1 | 道路工程防治区 | 148.84 |  | 148.84 | 148.84 | 0 | 148.84 | 0.0 |
| 2 | 桥梁工程防治区 | 1.35 |  | 1.35 | 1.35 | 0 | 1.35 | 0.0 |
| 3 | 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 | 2.02 |  | 2.02 | 2.02 | 0 | 2.02 | 0.0 |
| 4 | 其他临时工程 | 1.9 |  | 1.9 | 1.9 | 0 | 1.9 | 0.0 |
|  | **第五部分：独立费用** | **64.2** |  | **64.2** | **64.2** | **0** | **64.2** | **0.0** |
| 1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 22.6 |  | 22.6 | 22.6 | 0 | 22.6 | 0.0 |
| 2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费 | 35.65 |  | 35.65 | 35.65 | 0 | 35.65 | 0.0 |
| 3 | 建设管理费 | 5.95 |  | 5.95 | 5.95 | 0 | 5.95 | 0.0 |
| **一至五部分合计** | **361.83** | **5171.73** | **5533.56** | **361.83** | **5171.73** | **5533.56** | **0.0** |
|  | 基本预备费 | 17.86 |  | 17.86 | 17.86 | 0 | 17.86 | 0.0 |
|  | 水土保持补偿费 | 62.150 |  | 62.150 | 62.150 | 0 | 62.150 | 0.0 |
|  | **静态总投资** | **441.84** | **5171.73** | **5613.57** | **441.84** | **5171.73** | **5613.57** | **0.0** |